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澳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33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6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7.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7,890.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835.0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3,055.59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4]290 号《验资报告》。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

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账户之中。2014年12月，新澳股份、保荐人共同分别与前述四家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该协议，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1,766.05万元，2015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47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1,766.0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0.47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已将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1,310.0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4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无定期存款账户和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销日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	19371701040033999	2015年12月1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崇福支行	1204075329000128277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384467817452	2015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桐乡支行	7333710182600053143	2015年12月31日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055.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1,766.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31,766.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注 1](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注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000 锭高档毛精纺生态纱项目	否	33,057.00	33,057.00	33,057.00	21,767.46	21,767.46	-11,289.54	65.85	2015 年 10 月 29 日	4,585.28	[注 3]	否
偿还 1 亿元银行贷款项目	否	10,000.00	9,998.59	9,998.59	9,998.59	9,998.59		100.00	2015 年 01 月 15 日			否
合计		43,057.00	43,055.59	43,055.59	31,766.05	31,766.05	-11,289.54	73.78		4,585.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注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注 5]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6]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含以前年度以自筹资金累计投入 15,448.33 万元以及 2015 年 1 月 9 日自筹资金投入 111.63 万元, 共计 15,559.96 万元。根据 2015 年 1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

筹资金 15,559.96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 月 9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25 号）。

注 2：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主要系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设备采购的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同时受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行业低迷影响，尤其受到设备采购价格下降的影响，项目建设过程中纺纱设备采购的成本低于预期。

注 3：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承诺的预计效益为利润总额 8,826.00 万元，2015 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利润总额 4,585.28 万元。

注 4：经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 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归还。

注 5：经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 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提前收回，因未到期而未产生收益。

注 6：经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1,310.01 万元（含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经核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六、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15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吴云建
吴云建

陈敬涛
陈敬涛



2016年3月3日